

证券代码: 601228

证券简称: 广州港

公告编号: 2025-065

债券代码: 115012.SH、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

债券简称: 23粤港01、24粤港01、25粤港01、25粤港02、25粤港03、25粤港04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

(三) 会议时间: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5:30

会议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港口中心 2706 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 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吉争雄先生、肖胜方先生、朱桂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五)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主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 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港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智能化改造工程项目投资立项的议案》

同意广州港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智能化改造工程项目投资立项, 项目总投资估算 235,322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广州港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智能化改造工程项目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海港拖轮有限公司购置 2 艘全回转拖轮项目的议案》

同意广州海港拖轮有限公司购置 2 艘全回转拖轮，总投资 12,412 万元，资金由广州海港拖轮有限公司自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贸易业务申请 2026 年度融资及质押额度的议案》

同意广州南沙海港贸易有限公司、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6 年合计贸易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 32 亿元，质押额度不超过 7 亿元，额度可调剂使用；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贸易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 4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